

2024 年 170 团公益林防火道路修建工程 补充协议

甲方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一七〇团农业林业草原和生态环保中心

乙方：新疆澳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06 月 28 日签订的《2024 年 170 团公益林防火道路修建工程》，根据师市财建【2024】23 号文件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补充协议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①、因路线 L5 南侧部分路段用地受限，影响本项目的建设，根据业主要求，取消 L5 线南段部分路段的建设，同时增加路线 L6.原 L5 路线长度由 7055m 减少至 6050m 新增路线 L6 长 3193.83m 宽度 6m 具体详见附图。

②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，原道路部分电力路线位于道路范围内，影响道路的建设，为保证道路行驶的安全，对此部分路线进行迁改具体为拆除原 12m 电杆 1 座，拆迁架空电缆 120m 新增地埋电缆 (YJV22-3*70SC100)150m 埋深 1.5m

③、根据现场踏勘和甲方要求，现场需清理 L4 风滚草及沙棘秸秆 225 车，一车 20 立方米，70 铲车，运距 4 公里。

一、建设内容：经过参建单位现场查勘测量，施工图设计，计划建设项目。

二、合同金额：180836.42 元。


三、付款方式：结算审核后按结算审核定案价 97%，留 3%质保




金。

四、其他合同条款，按照原合同执行。

六、此补充协议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委托人）：



乙方：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委托人）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4年11月20日

